

证券代码：836910

证券简称：利民生物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910	利民生物	2023年1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因原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审计时间安排存在问题，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财务工作。原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23 年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1、销售产品、商品

1)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安徽金寨黑毛猪食品开发有限公司销售土特产、孢子粉等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2)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江苏勤善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销售灵芝孢子粉、口服液、孢子油、胶囊等不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3)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安徽山野优品农产品有限公司销售相关产品等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2、采购产品、商品

1)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安徽金寨黑毛猪食品开发有限公司采购相关产品等不超过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

2) 公司预计 2023 年向安徽山野优品农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相关产品等不超过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

3、接受劳务

1) 公司聘请安徽尚存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专业的市场营销策划，其中包括品牌形象宣传、相关宣传物制作、品牌推广等费用预计 2022 年不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2) 根据业务需要，2022 年拟由金寨御膳房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餐饮服务，预计不超过 3 万元（含 3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善良、卞开勤、吴桂红、吴春红、丁燕、丁际斌。

（三）审议《关于提名李敬章为公司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余胜兰、监事万红燕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提名李敬章为新任监事。

（四）审议《关于提名蒋永亮为公司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余胜兰、监事万红燕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提名蒋永亮为新任监事。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2、非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者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以及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3、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月10日8时-9时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金寨县金梧桐创业园A-1栋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吴桂红

联系电话：0564-7066567

电子邮箱：410750312@qq.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金寨县金梧桐创业园A-1栋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6日